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5年1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黄伟汕先生、易东生先生、段文勇先生和黄坤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芮奕平先生、沈忆勇先生和陈小卫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芮奕平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4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本次换届选举后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其中独立董事均已按照规定取得了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完成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后，独立董事纪传盛先生和梁强先生将不在公司任职，公司对两位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7日

附件：

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黄伟汕，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3月出生，北京大学EMBA。2000年6月创办汕头美联化工有限公司并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和总经理；现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任中国染料工业协会色母粒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深圳市高分子行业协会副会长、汕头市塑胶商会常务副会长和营口市广东商会会长等职务。

黄伟汕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31,439,000股，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与公司董事、副总裁黄坤煜系父子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张盛业系甥舅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张朝益系表兄弟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黄伟汕先生于2022年1月受到广东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于2022年8月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的处分。除此之外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易东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11月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年12月至2015年4月，就职于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任财务部长、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2015年5月至2020年12月，就职于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任总会计师、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21年1月至2021年11月，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21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裁、财务总监。

易东生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7,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

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易东生先生于2022年1月受到广东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除此之外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段文勇，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9月出生，四川大学MBA。2008年10月至2011年10月，任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2011年11月至2012年10月，任广东美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1月至2021年11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1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17年1月至2024年8月，任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2月至2023年11月，任惠州仁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3月至今，任四川知本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3年1月至今，任辽宁美彩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3年1月当选四川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023年5月至今，任鞍山辉虹颜料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段文勇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3,918,07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段文勇先生于2022年1月受到广东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除此之外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黄坤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12月出生，人力资源管理及经济本科双学位，人力资源管理硕士研究生，毕业于美国新泽西州立罗格斯大学。2023年5月至今任宁夏联华超导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1年8月至2022年8月，担任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2022年8月至2024年3月，担任公司总裁助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色母粒事业部总经理。

黄坤煜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票19,500股，为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黄伟汕先生之子。除上述情况外，黄坤煜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芮奕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4年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审计师、高级会计师。1975年11月至1992年6月，任汕头港口建设总公司财务核算办公室主任；1992年6月至1992年12月，任汕头建安（集团）公司审计科副科长；1992年12月至2004年10月，任汕头宏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财务总监；2004年11月至2007年4月，任汕头太阳城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5月至2007年12月，任广东隆泰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8年1月至2013年3月，任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8年2月至2024年2月，任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任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3月至今，任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芮奕平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

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沈忆勇，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律硕士。1989 年 6 月起在汕头大学任职，现任汕头大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兼任汕头市社会科学工作者协会副主席、汕头仲裁委员会仲裁员；2011 年 9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 6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广东嘉达早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0 月至今任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23 年 5 月至今任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2 月至今任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沈忆勇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陈小卫，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南理工大学电力系电机专业学士，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电气高级工程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经济师。历任汕头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中压电气事业部总经理、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2017 年 2 月至今任广东润科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2023 年 11 月至今任广东西电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企业）独立董事；2024 年 2 月至今任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12 月至今任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汕头大学商学院 MBA 教育中心企业家导师。

陈小卫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2020 年 4 月被广东证监局警告并处罚款 5 万元，除此之外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